

韶关市财政局文件

韶财农〔2023〕34号

关于下达 2022 第二笔年中央财政农业保险 保险费补贴资金的通知

有关县（市、区）财政局：

根据《广东省财政厅关于下达 2022 年第二笔中央财政农业保险保险费补贴资金的通知》（粤财农〔2023〕21 号）和市农业农村局《关于审定〈2022 年第二笔中央财政农业保险保险费补贴资金分配方案〉的请示》，经市政府同意批准，现将 2022 年第二笔中央财政农业保险保险费补贴资金下达给你们（详见附件），并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本次下达资金用于相关种植业（不含森林）、养殖业险种的中央财政保险费补贴，补贴险种、比例等根据《财政部关

于印发〈中央财政农业保险保费补贴管理办法〉的通知》(财金〔2021〕130号)、《广东省财政厅 广东省农业农村厅 广东省银保监局 广东省林业局印发〈广东省农业保险保费财政补贴资金管理办法〉的通知》(粤财金〔2022〕14号)等文件执行。请加强资金监管,不得挤占、截留或挪用,确保资金使用规范安全,提高资金使用效益。

二、根据绩效管理有关要求,本次下达资金的绩效目标一并下达。请加强财政资金绩效管理,统筹用好本次下达资金及以前年度结余资金,强化绩效目标监控和绩效评价,确保年度绩效目标如期实现。

三、此项资金,支出列2023年度“213农林水支出”相关科目。年终编报支出决算。

附件:2022年第二笔中央财政农业保险保险费补贴资金分配方案及绩效目标表

韶关市财政局

2023年4月7日

附件

2022 年第二笔中央财政农业保险保险费补贴资金安排表

单位：万元

序号	县别	项目承担单位	金额	建设内容	绩效目标
1	韶关市	合计	572	中央财政农业保险保费补贴	三大粮食作物投保面积覆盖面 $\geq$ 80%，育肥猪保险覆盖率 $\geq$ 40%；农业保险风险保障总额高于去年，参保农户满意度 $\geq$ 80%。
2	曲江区	曲江区农业农村局	300		
3	南雄市	南雄市农业农村局	172		
4	乳源瑶族自治县	乳源县农业农村局	100		

信息公开方式： 主动公开

抄送： 市农业农村局，有关县（市、区）农业农村局。

韶关市财政局办公室

2023 年 4 月 7 日印发
